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伽师县财政局文件

伽财振〔2024〕16号

签发人：赵红

### 关于拨付伽师县克孜勒博依镇巴什英阿依马克 (10)村乡村道路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 目资金的通知

伽师县克孜勒博依镇：

根据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关于伽师县2024年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计划的批复》（伽党农领项目〔2023〕18号）文件精神，“伽师县克孜勒博依镇巴什英阿依马克（10）村乡村道路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由你单位负责主管实施，投资总额为375万元，现已将资金拨付到你单位，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该项资金支出使用支出科目为“2130505生产发展”，直达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请严格按照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管理要求执行，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挤占和滞留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1：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附件 2：2024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管理要求执行，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挤占和滞留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1：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附件 2：2024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伽师县财政局  
伽师县财政局  
2024 年 1 月 1 日



---

抄送：伽师县审计局。

伽师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1 日印发

---

附件 1：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资金名称
	伽师县克孜勒博依镇	伽师县克孜勒博依镇巴什英阿依马克（10）村乡村道路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375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资金名称
	伽师县克孜勒博依镇	伽师县克孜勒博依镇巴什英阿依马克（10）村乡村道路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375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伽师县克孜勒博依镇巴什英阿依马克(10)村乡村道路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阿力木·努肉拉	
主管部门	伽师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克孜勒博依镇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5			
	其中:财政拨款	375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道路6.63公里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实施后,将大大促进伽师瓜、伽师梅、农牧业等产业发展,同时建设道路、还能达到优化当地生活环境的效果,预计能给当地务工人员增加87万元收入,带动当地65名待就业群众参加务工,能够有效地增加当地贫困家庭人均家庭收入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脱贫村新建改建公路里程(≥**公里)	≥6.63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设计变更率(≤**%)	≤9%
				公路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4年4月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防渗渠道建设成本(≤**万元/公里)	≤56.56万元/公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万元)	≥87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巩固人口数(≥**人)	≥5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乡村道路设计使用年限(≥**年)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以工代赈参与群众满意度(≥**%)	≥95%	
受益脱贫巩固人口满意度(≥**%)			≥95%		